

辽宁省残疾人联合会文件

辽残联发〔2019〕8号

关于印发2018年辽宁省 残疾人事业发展统计公报的通知

各市残联：

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残疾人事业统计数据发布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残联厅〔2012〕38号）要求，依据中国残联审定的2018年度辽宁省残疾人事业统计年报数据，现印发《2018年辽宁省残疾人事业发展统计公报》。请各市残联按照《辽宁省残联关于残疾人事业统计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辽残联电〔2017〕43号）要求，将统计公报数据作为本地区残疾人事业发展的官方数据，在重大会议、活动和文件中统一规范数据口径，确保统

计数据的统一性和权威性。


辽宁省残疾人联合会
2019年4月8日

2018年辽宁省残疾人事业发展统计公报

2018年，辽宁省残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辽宁考察时和在深入推进东北振兴座谈会上重要讲话精神，按照“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总体要求，扎实贯彻新发展理念和“四个着力”“三个推进”，着力补齐残疾人民生短板，加快推进残疾人小康进程，推动新时代辽宁省残疾人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康复

深度融入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残疾康复服务不断加强。

2018年，全省已累计有25.2万残疾儿童及持证残疾人得到基本康复服务，其中有视力残疾人2.9万、听力残疾人1.4万、言语残疾人0.1万名、肢体残疾人13.6万、智力残疾人2万、精神残疾人3.7万、多重残疾人1.4万。

截至2018年底，全省已有残疾人康复机构376个，其中，提供视力残疾康复服务的机构52个，提供听力言语残疾康复服务的机构57个，提供肢体残疾康复服务的机构164个，提供智力残疾康复服务的机构94个，提供精神残疾康复服务的机构79个，提供孤独症儿童康复服务的机构73个，提供辅助器具服务的机构115个。康复机构在岗人员9682人，其中，管理人员1297人，专业技术人员6829人，其他人员1556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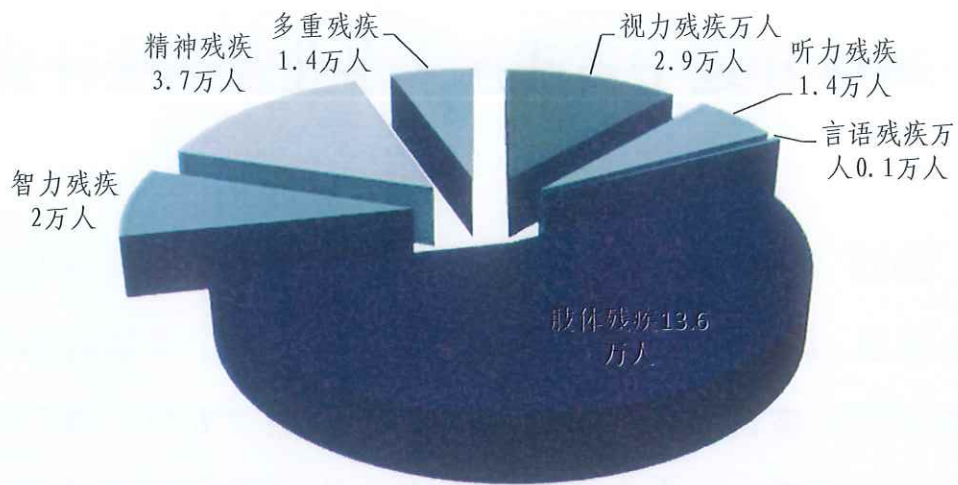


图1 2018年残疾人接受康复服务情况（单位：万人）

二、教育

实施二期特殊教育提升计划，促进残疾人享受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实施残疾人事业专项彩票公益金助学项目，为全省 1082 名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儿童享受普惠性学前教育提供资助。本年度残疾人事业彩票公益金助学项目资助新入园 340 人。

2018 年全省共有特殊教育普通高中班（部）5 个，在校生 74 人。残疾人中等职业学校（班）6 个，在校生 444 人，毕业生 86 人，毕业生中 23 人获得职业资格证书。有 243 名残疾人被普通高等院校录取，19 名残疾人进入特殊教育学院学习。

172 名残疾青壮年文盲接受了扫盲教育。

三、就业

发挥省级残疾人就业机构引领示范作用，促进残疾人就业创业。

2018 年城乡持证残疾人就业总人数合计 28.3 万，其中按比例就业 4.1 万，集中就业 1.6 万，个体就业 1.8 万，公益性岗位就业 0.7 万，辅助性就业 0.8 万，灵活就业（含社区、居家就业）4.3 万，从事农业种养加 15 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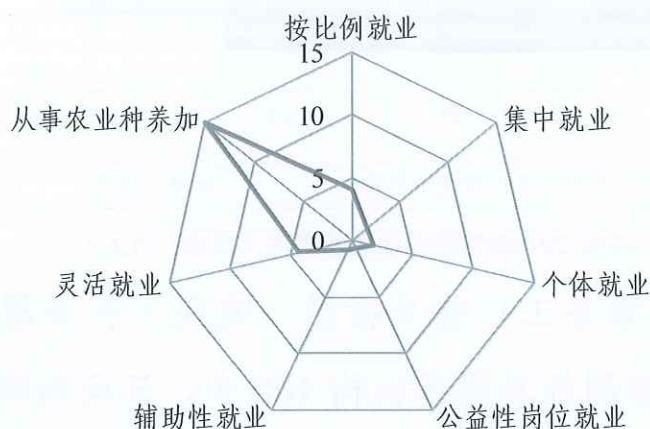


图2 2018年城乡持证残疾人就业形式（单位：万人）

培训盲人保健按摩人员 568 名、盲人医疗按摩人员 218 名；保健按摩机构达到 564 个，医疗按摩机构达到 27 个；在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中，8 人获得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初级职务任职资格，8 人获得中级职务任职资格。

四、社会保障

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残疾人民生不断改善。

截至 2018 年底，残疾居民参加城乡社会养老保险人数达到 43 万名，60 岁以下的参保残疾人中有 9.6 万名重度残疾人得到了政府的参保扶助，代缴养老保险费比例达到 91.6%。领取养老金待遇的人数达到 18.1 万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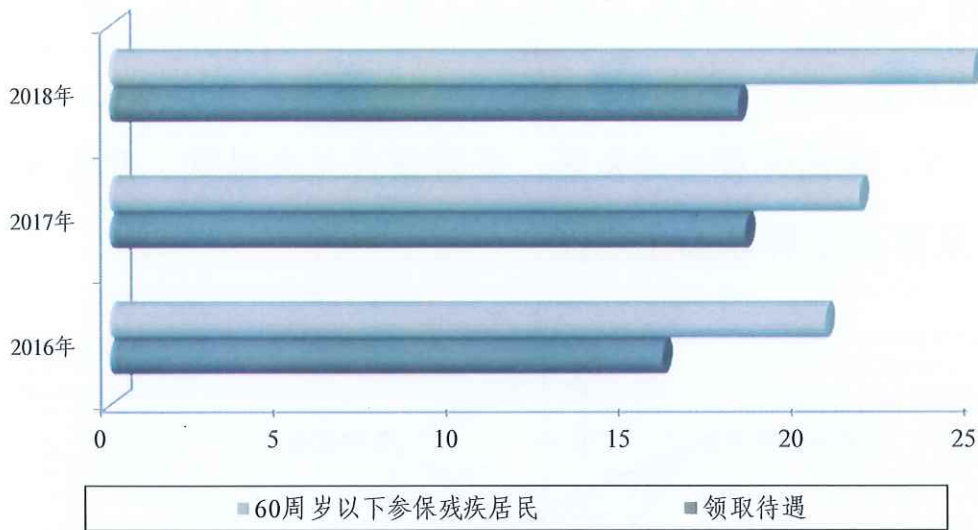


图3 2016-2018年实际参保残疾居民（单位：万人）

残疾人托养服务工作稳步推进，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达到180个，其中寄宿制托养服务机构100个，日间照料机构54个，综合性托养服务机构26个，共为6754名残疾人提供了托养服务。13152名残疾人接受居家服务。全年共有921名托养服务管理和服务人员接受了各级各类专业培训。

五、扶贫

聚焦因残致贫家庭突出困难，贫困残疾人脱贫攻坚取得新进展。

2018年，贫困残疾人得到有效扶持，其中接受实用技术培训的残疾人达到1.2万人次。19个残疾人扶贫基地安置234名残疾人就业，扶持带动359户残疾人家庭。

六、宣传文化

加强宣传文化工作，促进残疾人广泛参与社会生活。

截至2018年底，省市两级残联组织新闻发布会8次，共有

残疾人专题广播节目 12 个、电视手语栏目 17 个。

省市县三级公共图书馆共设立盲文及盲文有声读物阅览室 49 个，共开展残疾人文化周活动 406 场次，5.1 万人次参加。省市两级残联共举办残疾人文化艺术类的比赛及展览 43 次。

七、体育

辽宁省第十三届残疾人运动会暨首届特殊奥林匹克运动会于 2018 年 9 月在盘锦市举办，首次实现了残运会与省运会同城举办，“两个运动会同样精彩”的目标。开展“全国第二届残疾人冰雪运动季”辽宁站等群众体育活动，促进残疾人群众体育与竞技体育协调发展。

八、维权

加强无障碍环境建设，提升残疾人生活质量。完善法规制度，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

全省县级以上人大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执法检查 and 专题调研 3 次；政协开展视察和专题调研 4 次。开展省级普法宣传教育活动 21 次，2200 人参加。

截至年底，全省成立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协调机构 81 个，建立残疾人法律救助工作站 74 个。

残疾人参政议政工作得到加强，各地残联协助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提出议案、建议、提案 44 件，办理议案、建议、提案 39 件。

无障碍建设法规、标准进一步完善。全省共出台了 3 个无障

碍环境建设与管理法规、政府令和规范性文件；系统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市、县、区 8 个；开展无障碍环境建设检查 91 次，无障碍培训 4512 人次。

级别	法律救助协调机构 (个)	法律救助	
		工作站(个)	办理案件(件)
省级	1	1	10
地市级	14	14	38
县级	66	59	115
总计	81	74	163

表1 2018年度全省残疾人法律救助情况

级别	人大			政协		
	人大代表 (人)	协助人大 代表提出 议案、建 议(件)	办理人大 建议 (件)	政协委员 (人)	协助政协 委员提出 提案 (件)	办理政协 提案 (件)
省级	0	5	2	1	5	3
地市级	13	10	10	27	12	17
县级	118	4	2	100	8	5
总计	131	19	14	128	25	25

表2 2018年度全省残疾人参政议政情况

九、组织建设

圆满完成换届工作，提升各级残联组织为残疾人服务能力。

截至 2018 年底，市县乡共成立残联 1647 个，其中各市已建残联 14 个，县（市、区）含开发区已建残联 108 个，乡镇（街道）已建残联 1525 个；社区（村）已建残协 15696 个。已建率达到 100%。

省市县乡残联实有人员 3405 人，乡镇（街道）、村（社区）

选聘残疾人专职委员总计 1.7 万名。市级配备了残疾人领导干部的残联 13 个，县级配备了残疾人干部的残联 74 个。全省共有助残志愿者 5.4 万人，受助残疾人 51.8 万人次。

全省共建立各级残疾人专门协会 600 个，其中省级专门协会 5 个，市级专门协会 70 个，县级专门协会 525 个。助残社会组织共有 36 个。

十、服务设施

截至2018年底，全省已竣工的各级残疾人综合服务设施118个，总建设规模27万平方米，总投资9.6亿元；已竣工的各级残疾人康复设施20个，总建设规模9.9万平方米，总投资2.4亿元；已竣工的各级残疾人托养服务设施24个，总建设规模8.5万平方米，总投资3.7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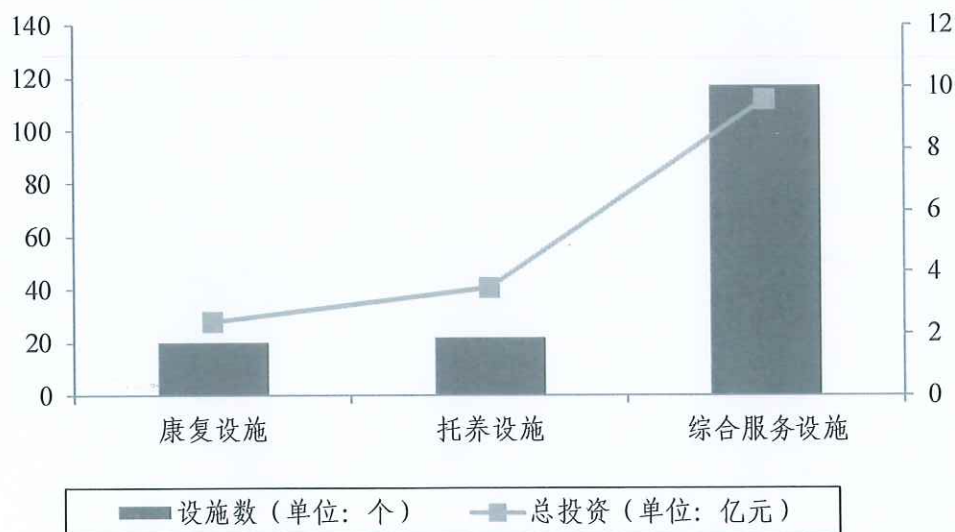


图4 2018年度全省残疾人服务设施建设情况

十一、信息化建设

促进互联网、大数据在残疾人工作中的运用，以需求为导向

加强和改进残疾人服务。稳步推进第三代残疾人证（智能化）试点工作，为建设“智慧残联”，推广“互联网+助残服务”奠定基础。推进市级残联网站无障碍建设，提升网站服务能力。推进市、县残联党政外网物理接入，打造安全网络环境。

截止 2018 年底，辽宁省残联已建立省级门户网站 1 个，市级 13 个，县级 16 个，在政务公开和为残疾人提供在线服务方面发挥积极作用。